

臺北市 116 學年度申請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國民小學

鑑定及安置放棄聲明書

立書人子弟

報名參加臺北市 116 學年度身心障礙

學生入學國民小學鑑定及安置，因係欲撤案並取回繳交資料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立書人（學生之法定代理人(父母或監護人)）簽名：

與學生關係：

連絡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.....

臺北市 116 學年度申請鑑定及安置撤案取回繳交資料
點收回條

學生姓名：

☐ 資料點收無誤

家長簽名：

資料移轉者簽名：

學校：

職稱：